



烟台市芝罘区鲁峰小学

2020-2021 学年体育工作自评报告

一、学校基本情况

烟台市芝罘区鲁峰小学，专职体育教师 4 人，兼职体育教师 1 人，室内篮球场 1 块，体育器材室 1 个，足球场一块，足球 70 个，篮球 35 个，大垫子 11 张，小垫子 60 张，大实心球 23 个，小实心球 24 个，长交接棒 55，大标志圈 102 个，起跳板 3 张，绳梯 4 个，坐位体前屈器 6 个，大绳 16 套，小绳 16 套等，按照国家要求配齐配足体育器材。

鲁峰小学坚持“五育并举”，落实“健康第一”理念，立足教会、勤练、常赛三位一体，大力培育阳光健康、拼搏进取的校园体育文化，推动学生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，确保学生每天在校体育活动不少于一小时，激励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、增强体质、健全人格、锤炼意志，学校体育工作呈现新气象。

鲁峰小学作为全国足球特色学校，各类体育活动蓬勃开展。校园足球是鲁峰小学一个特色体育项目，学校通过多维互动，构建完善的校园足球特色体系。

二、学校体育教师组织管理

学校成立体育工作领导小组，为认真落实方案，做好学生体育健康工作，具体责任分工如下：

领导小组

组 长：王萍

副组长：李艳 李业英

组 员：牟纯涛 李玉波 李宁 唐新涛 刘宏伟 祁少怡 姚亚男 朱红红 张恒嘉 周义顺

职 责：负责体育活动的具体实施，指导、督查和评比工作，保证体育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

活动实施组：

组 长：祁少怡

组 员：体育老师、音乐老师和各班班主任

职 责：负责体育活动的具体实施，组织训练、制作音乐等。

活动后勤保障和校园安全组：

组 长：牟纯涛

组 员：唐新涛 姚亚男

职 责：负责体育活动的具体实施过程中的安全和器材的落实情况，避免和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。

三、学校体育课课程安排

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标准设置，一二年级每周四课时，三四五年级每周三课时。

四、学校体育工作计划

1. 保证“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”。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方案和《关于实施义务教育音体美课程刚性化管理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切实保证中小學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，将体育与健康课和

课外体育活动列入学校教学计划，不得削减或者挤占体育与健康课、大课间体育活动、课外体育活动时间。

2. 制定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。学校每天上午安排 30 分钟的大课间体育活动，内容结合实际确定，春夏季节做啦啦操、跳绳。秋冬季节由班主任、副班主任带队，到操场跑操，做到师生同活动、同锻炼。

3. 课外体育活与课堂教学相衔接，注重学生运动技能学习的巩固与提高，促进运动技能的掌握与运用。为有体质健康水平提升需求的学生提供体育锻炼的平台，指导学生有针对性、有目标的发展体能，解决体质健康存在的薄弱方面。课外体育活动以兴趣爱好聚集和分类分层指导相结合，个性化发展与指向性提高相结合，通过运动队、健康社团等形式，有目的的提提高技能、发展体能。

4. 全面实施假期体育与健康教育。假期体育与健康教育作为校内体育与健康教育的延伸，注重学生体育与健康知识、技能的自主学练及实际应用，以及体育锻炼习惯和健康行为习惯的养成。我以假期体育与健康作业的形式，安排体能保持与发展、运动技能巩固与提升、健康教育掌握与应用的内容，鼓励学生参加社会体育俱乐部进行个性化体育锻炼。加强家校联动，鼓励家长参与、陪伴学生共同学习和锻炼，探索促进学生保质保量完成作业的有效措施和方法，形成体育与健康教育的全年覆盖。

五、学校体育运动比赛方案

每年举办阳光体育跳绳、踢毽比赛、中小学田径运动会、“区长杯”校园足球联赛、校园篮球、校园排球联赛、体育特色学校联盟比赛、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赛以及与市级比赛相对应的学校体育竞赛。学校建立健全以面向全体学生为主的校园体育竞赛机制，每年举办一次综合性阳光体育运动会、一次以上全校特色体育项目比赛，广泛开展小型多样的班级、年级足球联赛，通过丰富多彩的学校体育竞赛，引导广大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，确保阳光体育运动覆盖全体学生。



六、学校体育活动开展

学校上学期训练篮球、排球、足球、跳绳、体质健康测试内容，下学期训练篮球、足球、跳绳、踢毽子内容。我校每年组织

2次运动会，秋季体质达标健康检测运动会，项目有50米跑、坐位体前屈、仰卧起坐、50*8折返跑；春季阳光运动会，项目有跳高、跳远、实心球、迎面接力、60米、150米、300米、8字大绳。

学校体育社团开设了篮球、跳绳、足球、飞盘社团，学生在社团经过体育老师的专业指导，并提高训练强度，既锻炼了体质，又提高了运动技能。

